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企业资质等级要求
投标人具有独立法人资格，持有合法有效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

注：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3.5.1 项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财务最低要求）

项 目	要 求
财务	1. 企业净资产(总资产-总负债)不少于 1000 万元； 2. 近三年的年平均营业总收入的平均值不少于 2000 万元人民币； 3. 最近三年至少有 2 年盈利。

注：

1. 企业净资产按 2022 年度财务报表计算得出；
2. 近三年指 2020、2021、2022 年度，近三年年度财务信息以投标人提供的近三年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报表数据为准。
3.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 3.5.5 项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项 目	要 求
业绩	近五年（2018年7月1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日）至少完成过1个单项合同金额不少于500万元的道路（公路或城市道路）绿化工程或园林绿化施工或树木迁移施工业绩。

注：

1. 业绩计算时间以合同协议书签订时间为准。
2. 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或其他相关证明材料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继承性。
3. 本表及评标办法要求的业绩指由投标人承揽的业绩，投标人上级单位（如总公司、集团公司等）的道路绿化业绩和投标人具备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道路绿化业绩均不予认定（非独立法人资格的下属机构的业绩，须提供投标人和下属机构关系的证明文件，包括但不限于下属机构的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其他有关认定或证明文件等）。
4. 若投标人提供的为非单独道路（公路或城市道路）绿化工程或园林绿化施工或树木迁移业绩，则需提供相应证明文件证明其合同中包含该项内容且需证明其所占金额不少于500万元（证明材料为交（竣工）验收证书、业主或相关主管部门开具的证明）。
5. 招标人如发现业绩有不实或做假，将导致资格审查不通过。
6.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正文”第3.5.2项的要求提供证明材料。

附录 4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信 誉 要 求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广东省）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4)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被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非企业性质的投标人不受本条限制）；
- (5)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
- (6)投标人及其法定代表人、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在近三年内（指 2020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文件递交截止之日止）有行贿犯罪行为的（以投标函承诺的为准）；
- (7)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注：投标人应按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投标函对以上情形进行承诺并按投标人须知 3.5.3 的要求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录 5 资格审查条件（人员最低要求）

人 员	数 量	资 格 要 求
项目负责人	1 人	中级或以上职称，5 年及以上从事园林绿化施工管理经验，具备市政工程专业注册建造师壹级资格证书，需取得相关主管部门颁发的“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B 证”。
技术负责人	1 人	市政或园林绿化相关专业高级或以上职称，5 年及以上从事园林绿化施工管理经验。
专职安全员	1 人	从事类似项目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

注：1. 项目负责人、技术负责人及专职安全员工作经验以投标人填入简历表的最早工作时间起累计。

2. 类似项目指道路（公路或城市道路）绿化工程或园林绿化施工或树木迁移施工工作。